永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编号 ： 永东财合2026[00085]号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 ： 东安县人民医院64排CT、1.5T核磁维保项目（第二次）
（2）采购计划编号 ： 东财购计2026[00051]号
（3）项目包名 ： 第一包

2.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 ： 3870000元
（2）合同金额大写 ： 叁佰捌拾柒万元整

3.履行合同的时间及地点

起始日期 ： 2026-10-26， 完成日期 ： 2028-10-25。 总日历天数 ： 731天。
地点 ： 东安县人民医院

4.付款 ：

签订合同后每年度维保完成经甲方考核合格（考核85分及以上），在乙方提供合法税务发票后甲方在1个月内支付一年的维保费用。

5.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纠纷

6.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2）本合同协议书
（3）中标/成交通知书
（4）投标文件
（5）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6）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其他合同文件。

7.除标的外的其他内容(可以补充双方责任义务、违约处理、验收条款等等)

采购项目名称：东安县人民医院64排CT、1.5T核磁维保项目

采购计划编号：东财购计2026[00051]号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有效期

（一）本项目服务周期共计三年，实行一年一签模式。每一个服务年度届满前，甲方依据季度考核记录开展年度综合评价：①年度考核≥95分，等级为“优”，双方可续签下一年度维保合同；乙方应在服务年度到期前15日内提交续签书面申请，甲方完成审核后双方签署书面续签协议；②年度考核为85-94分，等级为“良”，乙方须按甲方出具的整改通知书在15个工作日内完成全部整改并向甲方提交书面整改报告，整改未获通过的，甲方有权不予续签合同；③年度考核＜85分，等级为“差”，甲方有权不续签并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

（二）本合同项下“服务年度”指每一个完整维保服务周期，自每年度合同生效日起算。如合同期内设备因技术淘汰、政策调整、院方整体规划等原因需停止使用或退出临床服务，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提前终止本合同，维保费用按实际服务日历天数据实结算，不足整月按实际天数折算。因该情形终止合同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赔偿责任。合同终止/不续签的，乙方应在10个工作日内完成维保资料、设备配置档案、软件密钥等全部资料移交甲方。

二、维保服务范围

（一）1.5T核磁（型号：GE Optima MR360）维保范围

整机全保服务（不包含磁体），包含射频系统、梯度系统、制冷系统、工作站、线圈等整机零备件更换及技术支持，保修期内不限次数提供工程师到达现场进行维修服务及零备件更换。

（二）64排CT（型号：GE Optima CT680）维保范围

整机全保服务，包含整机硬件、工作站、原厂原装全新球管、探测器、高压发生器、高压注射器等整机零备件更换及技术支持，保修期内不限次数提供工程师到达现场进行维修服务及球管等零备件更换（球管需设备主机生产厂家同规格型号的全新球管，该球管生产日期不得早于更换前6个月）。

三、合同金额

本项目总金额为□ 3870000元（人民币叁佰捌拾柒万元整），本周期金额为□ 1290000元（人民币壹佰贰拾玖万元整），由40%的维修费用与60%的技术服务费用组成。

四、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一）乙方必须并保证设有1个长期稳定的维修服务机构，具备CT及核磁设备维保管理能力和经验。

（二）乙方保证CT及核磁开机率≥95%，即每年停机时间不超过18天；达不到开机保证率的情况下，每超出一天停机时间顺延三天维保时间，超过6天及以上，则该年度考核等级为“差”，终止合同。停机时间以甲乙双方故障报修记录、故障处置记录、维修确认单作为统计依据，每次故障维修完成，双方签署维修确认单确认停机时长。

（三）乙方服务机构在国内自有或租赁专门的球管、零备件仓库，能提供更换相应全新原厂零部件。

（四）乙方拥有原厂认证合格的CT、核磁临床应用培训人员及维修工程师至少各两名。并能以现场的和远程的形式，提供临床扫描、图像处理和相应业务拓展的专业支持。

（五）乙方具备维保设备原厂授权书和合作协议，以保证可及时获取原厂技术以及球管等备件支持及技术支持。

（六）乙方提供的CT球管必须为设备主机生产厂家同规格型号的全新球管，提供球管技术白皮书以及球管与设备主机整机匹配报告。乙方中标后，需在10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设备更换设

备主机生产厂家同规格型号的全新球管并完成安装调试，该球管生产日期不得早于更换前6个月。球管更换完成安装调试后，甲乙双方共同现场验收，签署《球管更换验收单》，验收材料包含：球管出厂合格证、原厂技术白皮书、整机匹配报告、出厂日期证明文件等。若逾期未完成球管更换调试，每逾期一日，乙方按该年度合同金额0.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七）如发生备件损坏需要提供备件时，保证必须是原厂原装备件，并保证更换的备件达到设备的正常运行标准要求。

（八）乙方具备客户服务专线电话，全年365天开通，每天开通服务时间为24小时。在接到用户故障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48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故障。

（九）维修工程师可使用CT、核磁全套原厂诊断软件，并保证能够使用有效的高级故障诊断维修钥匙(Service Key),以解决所有需要原厂service key才能解决的设备故障。

（十）具备能及时获取并实施原厂系统安全性软硬件改版通知（FMI）能力，维保期内免费提供设备（含独立工作站）的系统软件升级补丁和技术支持，保证所有系统软件为最新版本。

（十一）乙方提供每台设备每年至少4次保养。

（十二）乙方提供CT及核磁每年至少1次临床应用培训或设备管理培训。

（十三）设备定期保养包含但不限于如下项目：

1.机架保养，包括：机架性能检测；除尘与保养；运动系的润滑与调整；检查切片系统、数据采集系统；检查系统皮带松紧度；保养滑环碳刷；信号与能源传输链检查。

2.扫描床保养，包括：运动部件、电气部件的检查、清洁、调整、校准。

3.主控台保养，包括：清洁机柜；清洁机柜风扇；计算机除尘。

4.安全检查，包括：急停开关和门控开关等安全开关的检查 ；检查操作面板

和CTBOX的功能；激光定位灯检查；自助摆位系统运行；灯丝电流校正；高压注射器检测；输入电源和地线的检查 。

5.系统性能测试与系统文件备份，包括：数据采集测试；水模扫描；CT值校准；空气温湿度校准；射线硬化校准；性能测试 ；文件备份。

（十四）所有维保内容及维修资料按规定以年度为单位交甲方保存。

（十五）因采购方卫生行政部门、应急安全生产部门、等级评审部门等其他新的规范及要求，乙方积极配合并履行相关工作。

五、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一）甲方应按机器操作手册的要求进行操作及日常维护，保证机器的温湿度环境正常，保证机器所需电源的正常供应及开启和关闭。

（二）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方式按时向乙方支付维修服务费用。若甲方延迟付款，乙方有权暂停对甲方提供服务直至甲方支付对应款项。

（三）维保更换下来的故障损坏备件，除国家法律法规、审计、卫健监管部门要求留存的情形外，甲方将故障备件交还乙方，备件交接时双方签署书面备件交接清单。乙方取回坏件不得拆除医院设备上仍在使用的零部件。

六、付款方式

（一）签订合同后每年度维保完成经甲方考核合格（考核85分及以上），在乙方提供合法税务发票后甲方在1个月内支付一年的维保费用。

（二）乙方收款账户信息：

账 户：湖南国聚医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账 号：8120 0211 0000 0143 9

开户行：湖南银行长沙芙蓉广场支行

七、豁免及限制

（一）由于公认的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损坏（如自然灾害、爆炸、房屋倒塌、暴乱、坠机及蓄意破坏、缺乏燃料或水电、劳资纠纷、罢工、战争等），乙方根据实际情况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并及时通知甲方。

（二）除不可抗力或乙方不可能控制的因素导致的情形外，若因乙方过错无故不履行合同或者履行合同不符合约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甲方全部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合理的律师费等），该损失赔偿额最高不超过本合同签署时双方约定的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设备当期服务合同价款。

（三）如甲方超出本合同付款条款规定期限30天未支付相关款项，乙方有权终止或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支付所有应付款项及违约金（逾期付款违约金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及其他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合理的律师费等）。

（四）本合同不包括下列服务项目：该机器翻新、增加新功能升级及相应的费用。本机器配置的第三方设备，经双方协商，乙方将另外提供有偿技术服务。

八、信息保密

甲乙双方承诺，对本合同文本以及与本合同相关的全部信息，包括甲方患者个人信息、病历资料等医疗隐私信息，以及乙方拥有的知识产权相关信息承担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社会公众泄露、传播上述保密信息。若因最终用户、监管或政府主管部门依法要求一方提供保密信息的，该方应当及时将相关情况告知另一方，并在法律允许范围内配合采取必要的保密防护措施。本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终止、解除而失效。

九、合同的变更和转让

除双方签署书面协议，并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更。

十、其他事项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其补充规定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2.乙方承诺无商业贿赂行为，如经查实有商业不良记录，则合同自动失效，并承担违约责任。

3.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十一、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书面承诺以及双方协商一致签署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2）本合同

（3）中标通知书

（4）招标文件

（5）投标文件

（6）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通用条款

（8）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9）其他合同文件。

十二、合同期

合同为一年一签，本合同自 2026年10月26日-2027年10月25日。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伍份，采购人执肆份，供应商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合同订立地点：东安县人民医院

附件：设备维护保养外包项目考核表

甲 方：东安县人民医院（公章）	乙 方：湖南国聚医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46-4238608	电 话：
传 真：0746-4238608	传 真：/
开户银行：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安支行	开户银行：湖南银行长沙芙蓉广场支行
账号：8100 0010 0189 0000 01	账号：8120 0211 0000 0143 9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91430103MA4PT8RE08

1243112244782720 76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设备维护保养外包项目考核表

设备维护保养外包项目考核表

维保项目名称:64排CT、1.5T核磁维保项目		被检查维保服务供应商:		服务供应商负责人:	
考核项目	考核标准	分 值	评分标准	扣分原因	得 分
服务质量	1、每3个月定期维护保养一次	10分	缺一次扣10分		
	2、按原厂标准进行设备清洁、性能测试及校准，必要的机械或电气检查及预防性维护	10分	每次按要求进行清洁、性能测试、校准、机械或电气检查、预防性维护，缺一项扣2分		
	3、设备配件原厂原装全新配件一般维修（无需更换配件或能提供备品备件）48小时内完成，中型维修（需更换国内有的配件）5天内完成，大型维修（需更换国外零配件）7天内完成。	20分	一件不符扣5分		
	4、设备全年开机率≥95%（全年停机时间合计不超过18天）；任一台设备年度停机累计超过6天的，该年度考核等级直接判定为“差”并终止合同。	15分	每下降1%扣5分		
	5、每次保养、维修后出具服务报告（邮件或Email 或现场纸质报告）	5分	现场报告2小时内出具，否则扣2分，邮件或Email报告 7天内出具，否则扣3分		

			，不出具扣5分。		
	6、不限人次现场服务/在线服务。每年至少一次相关设备高级应用课堂培训，不限次数的在线课堂学习	10分	拒绝一次扣3分。缺一次课程培训扣5分，每拒绝一次在线课堂学习扣2分。		
服务评价	优	5分	评价一般扣2分，差评扣5分		
处理速度	1、全天候电话响应	5分	超过10分钟响应扣1分		
	2、有故障时，能远程维护的需立即远程维护，远程解决不了的工程师需48小时内到达现场	10分	超过48小时到达现场扣5分		
安全生产工作	1、操作人员执证上岗	5分	无证或证照不在有效期内扣5分		
	2、遵守医院规章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	5分	每违反一条扣1分		
考核总分		100分			

考核人： 使用科室签字： 考核时间： 考核得分：

备注：1. 考核实行日常考核与月度集中考核相结合。因乙方原因造成维修响应滞后、设备停机时间过长等，对甲方正常诊疗及运营工作造成影响的，甲方可依据事件等级、影响范围、持续时长等实际情形，单次扣罚500元至5000元；

2. 考核细则总分为100分，其中服务质量70分、处理速度15分、安全生产10分、服务评价5分，每月考核得分≥95分为合格，＜95分每下降1分折合人民币5000元予以扣除合同金额。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签订起立即生效。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2份，采购人执1份，供应商执1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

2026-11-10

甲方 ： 东安县人民医院（签章）

法定代表人 ： 周玉杰

委托代理人 ： 唐腾飞

电话 ： 13787469666

传真 ：

乙方 ： 湖南国聚医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签章）

法定代表人 ： 余勇军

委托代理人 ： 邓冠

电话 ： 15386432618

开户银行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沙湾路支行

开户支行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沙湾路支行

银行账号 ： 43050180423600001042

附录1 ：

东安县人民医院64排CT、1.5T核磁维保项目（第二次）合同清单一览表

采购计划编号 ： 东财购计2026[00051]号　　合同编号 ： 永东财合2026[00085]号

序号	采购品目	需求名	数量	单位(台/个/年/项/次)	采购单价（元）	供应商响应单价(元)
1	C99000000-其他服务	东安县人民医院64排CT、1.5T核磁维保项目	3	年	1,440,000	1,290,000

以上合计金额:小写： 3,870,000 大写： 叁佰捌拾柒万元整

注意： 供应商的服务和工程内容详情不便在合同中展示,具体内容详见其投标文件pdf

供应商 ： 湖南国聚医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签章）

日期 ： 2026年11月10日